

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英山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 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5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6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8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六部分 附件.....	 21

第一部分 英山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英山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英山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英山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英山县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组成。英山县人民检察院共有内设机构6个，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法警队、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决算数	项目	行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单位：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6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85.6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6.1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9.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9.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74.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84
	30			61	
总计	31	1,874.97	总计	62	1,874.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9.18	1,763.01					86.17
2 公共安全支出	1,560.74	1,474.57					86.17
2 检察	1,560.74	1,474.57					86.17
2 行政运行	1,300.52	1,231.87					68.6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6	33.96					
2 “两房”建设	17.52						17.52

2	检察监督	208.74	208.7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0	189.30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30	189.30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0	37.2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101.40	101.40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50.70	50.70					
2	住房保障支出	99.14	99.14					
2	住房改革支出	99.14	99.14					
2	住房公积金	99.14	9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4.13	1,631.24	242.89			
2	公共安全支出	1,585.69	1,342.80	242.89			
2	检察	1,585.69	1,342.80	242.89			
2	行政运行	1,325.47	1,325.47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6	17.33	16.63			
2	“两房”建设	17.52		17.52			
2	检察监督	208.74		208.7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0	189.30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30	189.30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0	37.2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01.40	101.40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50.70	50.70				
2	住房保障支出	99.14	99.14				
2	住房改革支出	99.14	99.14				
2	住房公积金	99.14	9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1	1,763.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2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三、国防支出	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	1,474.57	1,474.57		
	5		五、教育支出	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189.30	18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				
	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				
	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				
	1		十二、农林水支出	4				
	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				
	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				
	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				
	1		十六、金融支出	4				
	1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				
	1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				
	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	99.14	99.14		
	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				
	2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				
	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				
	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				
	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				
	2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				
	2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				
	2	1,763.01	本年支出合计	5	1,763.01	1,763.01		
	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6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6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				
	3	1,763.01	总计	6	1,763.01	1,763.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63.01	1,537.64	225.37
2	公共安全支出	1,474.57	1,249.20	225.37
2	检察	1,474.57	1,249.20	225.37
2	行政运行	1,231.87	1,231.87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6	17.33	16.63
2	检察监督	208.74		208.7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0	189.30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30	189.30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0	37.2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40	101.40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70	50.70	
2	住房保障支出	99.14	99.14	
2	住房改革支出	99.14	99.14	
2	住房公积金	99.14	9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	工资福利支出	1,272.23	3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00	3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	基本工资	249.35	30	办公费	23.99	30	国内债务付息	
30	津贴补贴	321.23	30	印刷费	1.95	30	国外债务付息	
30	奖金	363.59	30	咨询费		31	资本性支出	
30	伙食补助费		30	手续费		3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	绩效工资		30	水费	2.97	31	办公设备购置	
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101.40	30	电费	15.03	31	专用设备购置	
30	职业年金缴费	50.70	30	邮电费	5.03	31	基础设施建设	
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0	取暖费		31	大型修缮	
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30	物业管理费	1.85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10	30	差旅费	10.16	31	物资储备	
30	住房公积金	99.14	30	因公出国（境）		31	土地补偿	
30	医疗费		30	维修（护）费	5.06	31	安置补助	
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2	30	租赁费	0.96	3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42	30	会议费		31	拆迁补偿	
30	离休费		30	培训费	0.93	31	公务用车购置	
30	退休费	28.08	30	公务接待费	1.50	3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	退职（役）费		30	专用材料费		3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	抚恤金	16.46	30	被装购置费	1.23	31	无形资产购置	
30	生活补助	7.00	30	专用燃料费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救济费		30	劳务费	4.18	39	其他支出	
30	医疗费补助	0.76	30	委托业务费	0.84	3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	助学金		30	工会经费	17.81	3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0	奖励金	9.13	30	福利费	21.91	39	经常性赠与	
3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	公务用车运行	14.66	39	资本性赠与	
30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	其他交通费用	38.03	39	其他支出	
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	税金及附加费				
			30	其他商品和服	35.91			
人员经费合计		1,333.64	公用经费合计					20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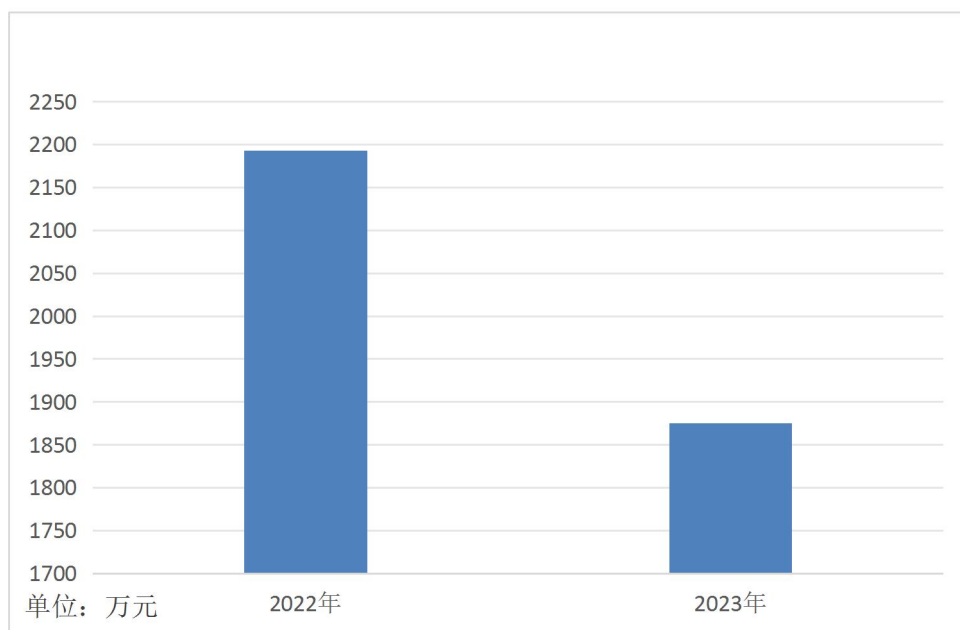
公开 07 表

单位：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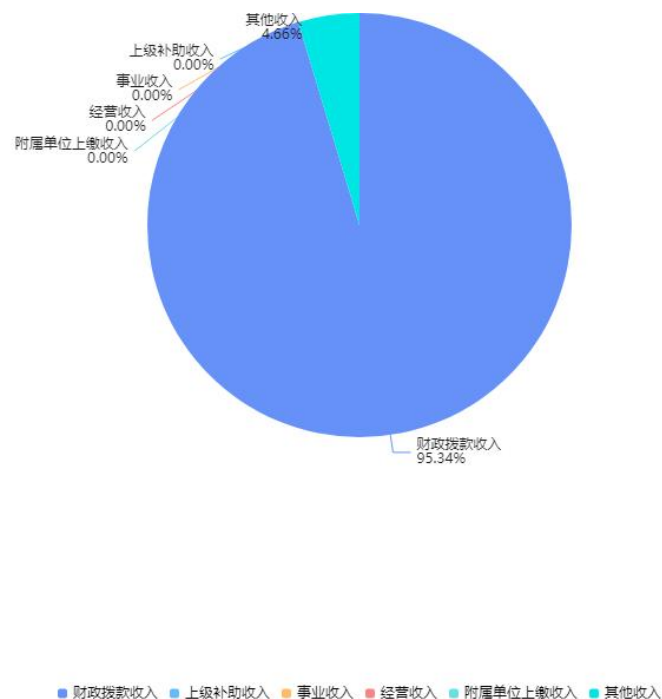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849.1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86.87 万元，降低 13.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63.01 万元，占本年收入 95.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86.17 万元，占本年收入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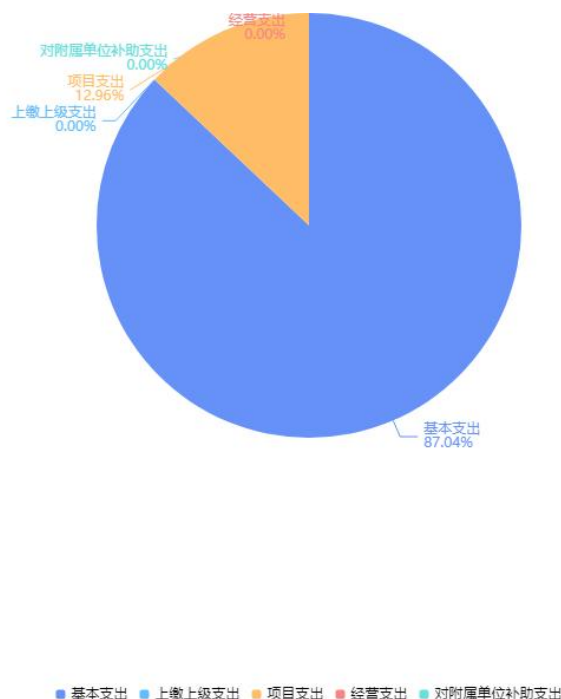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874.1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292.93 万元，降低 13.5%。其中：基本支出 1631.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87.0%；项目支出 242.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3.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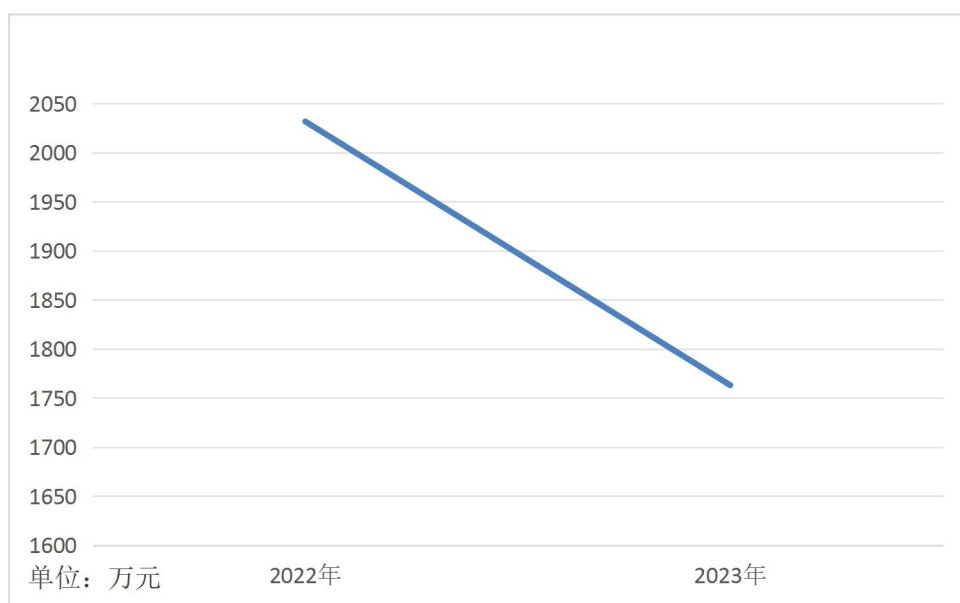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63.0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68.64 万元，降低 13.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有办案区业务用房基本建设项目，2023 年度无此项目。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63.0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268.64 万元，降低 13.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有办案区业务用房基本建设项目，2023 年度无此项目。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3.01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268.64 万元，降低 13.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有办案区业务用房基本建设项目，2023 年度无此项目。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3.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68.64 万元，降低 13.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有办案区业务用房基本建设项目，2023 年度无此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3.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公共安全支出 1474.57 万元，占 83.64%。主要是用于检察机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检察业务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 万元，占 10.74%。主要是用于开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

3. 住房保障支出 99.14 万元，占 5.62%。主要是用于开支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98.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为 1409.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4.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法检系统 2021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 64.78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18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9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37.6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33.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49.35 万元、津贴补贴 321.23 万元、奖金 363.5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0.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1 万元、住房公积金 99.1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2 万元、退休费 28.08 万元、抚恤

金 16.46 万元、生活补助 7 万元、医疗费补助 0.76 万元、奖励金 9.13 万元。

公用经费 2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3.99 万元、印刷费 1.95 万元、水费 2.97 万元、电费 15.03 万元、邮电费 5.03 万元、物业管理费 1.85 万元、差旅费 10.16 万元、维修(护)费 5.06 万元、租赁费 0.96 万元、培训费 0.9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被装购置费 1.23 万元、劳务费 4.18 万元、委托业务费 0.84 万元、工会经费 17.81 万元、福利费 21.9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6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8.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1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23.00 万元，降低 58.7%，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上年度新增 1 台公务用车购置 18 万元，本年度无新增公务用车；车辆运行维护费 14.66 万元，较上年 19.66 万元减少 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预算调整时将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科目调减 5 万元至差旅费科目中。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14.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比上年减少 23.00 万元，降低 61.1%，主要原因：上年度新增 1 台公务用车购置 18 万元，本年度无新增公务用车；本年度年中预算调整时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科目调减 5 万元至差旅费科目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4.6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维护。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2.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黄冈市院及市内其他县院的领导及干警，主要是开展上级领导督察指导工作、案件协调办理等相关工作。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2 个，11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4.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0.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2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0.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0.5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英山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9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9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208.7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省财政厅关于 2023 年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精神,我院结合对人大的工作报告内容,设置了着力维护和谐稳定,依法履职强化监督,深化改革落实责任,促进自身建设发展的目标,按目标内容分别设置了明细

指标，预算执行率为 100%，圆满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8.74 万元，执行数为 208.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指标：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办理数 389 件、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9 件、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17 件、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 58 件、公益诉讼典型案例、精品案件数 1 件、案件出庭率 100%、审查起诉案件结案率 94.8%、重大案件提前介入率 100%、公开听证率 40%；主要效益指标：刑事案件不捕率 35.9%。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9 件，未达到预期目标值，主要是立案监督线索来源渠道少，线索不多，年初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缺乏考量和评价的依据。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对办案经费支出进行分别核算，对财务报账流程及附件要求、有关政策解析进行多方面宣传培训，统一绩效考核标准，为绩效工作及绩效结果应用的公正、公平打下良好基础。通过项目的自评，案件预算估计的数量基本符合基层实际，今后要进一步加强实时调整自评中绩效考核指标，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同时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

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在综合考虑历年预算收支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单位实际科学、合理编报当年度预算，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遗漏，从而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发生较大偏差，避免年中进行大额调整。二是及时合理调整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执行率。项目发生较大变化时应及时向省财政厅申请调整，避免出现信息不对称致使预算分配不合理，项目无法执行的情况。进行预算调整要结合单位实际情况，综合考虑预算调整后的支出避免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低下的情况出现。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完善检察机关绩效评价体系，建立更加完善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结合单位情况，选择与实际业务关联性强，能有效考评执行效果的绩效指标，综合考虑历年执行情况，进行更加科学化、合理化的指标值设定，指标内容与执行效果息息相关，做到“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对难以考评的指标值进行剔除，保证指标值容易获得，有充分的材料进行支撑。对于整体支出的指标设置要考虑单位的主要工作和相关的职能，指标设置体现出整体性，能对单位整体工作进行考核评价。通过科学合理的指标设置，增强绩效评价可信度，并使绩效评价具有可比性，提高绩效评价质量。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一、2023 年度英山县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4 月 12 日

21

			项目经费变动率	绩效基本型	≤0%	0%
	管理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绩效创新型	中长期规划相符	中长期规划相符
			工作计划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工作计划健全	工作计划健全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绩效基本型	预算编制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
			预算编制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预算编制合理	预算编制合理
			立项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立项规范	立项规范
			预算调整率	绩效基本型	0%	0%
			预算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预算执行	结转结余率	绩效基本型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	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基本型	≥95%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资产管理规范	资产管理规范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会计核算规范	会计核算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效基本型	资金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
	履职效能	刑事检察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150 件	389 件
			认罪认罚适用率	绩效创新型	≥85%	100%
			巡回检察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90%	100%

		民事检察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15 件	9 件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行政检察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绩效基本型	≥8 件	17 件
		公益诉讼检察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	绩效基本型	≥35 件	58 件
			公益诉讼起诉案件支持率	绩效基本型	≥90%	100%
		控告申诉	信访案件处理率	绩效基本型	≥90%	100%
	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	办理经济犯罪检察案件数	绩效基本型	≥30	33 件
			成本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社会效益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	绩效基本型	≥1	1 次
		生态效益	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数	绩效创新型	≥5	25 件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创新型	改革成效显著	改革成效显著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创新型	改革成效显著	改革成效显著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95%	100%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绩效基本型	符合需求	符合需求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绩效基本型	>80%	85%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绩效基本型	≥95%	95%
			统一业务应用系统运行维护满意度	绩效基本型	≥98%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控告申诉工作社会满意度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联系部门满意度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9件，未达到预期目标值，主要是立案监督线索来源渠道少，线索不多，年初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缺乏考量和评价的依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要不断强化单位绩效理念，把绩效作为经费保障工作重点，培养社会共识，充分发挥财政支出绩效的引领作用，从多方面提高部门绩效评价、绩效监控等工作能力，提高部门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二要进一步引导推行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充分利用社会智力资源，提升单位部门绩效评价的客观性、科学性和有效性，通过项目的自评，调整、整改自评中出现的不符合公示流程动作，强调落实有序、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

备注：1.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3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英山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8.74	208.74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办理数	≥150 件	389 件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15 件	9 件
			全年各类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8 件	17 件

			公益诉讼案件立案数	≥35 件	58 件
			公益诉讼典型案件、精品案件数	≥1 件	1 件
		质量指标	案件出庭率	≥90%	100%
			审查起诉案件结案率	≥80%	94.8%
			重大案件提前介入率	≥90%	100%
			公开听证率	≥30%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事案件不捕率	≥25%	35.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	≥95%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办理数 9 件，未达到预期目标值，主要是立案监督线索来源渠道少，线索不多，年初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缺乏考量和评价的依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对办案经费支出进行分别核算，对财务报账流程及附件要求、有关政策解析进行多方面宣传培训，统一绩效考核标准，为绩效工作及绩效结果应用的公正、公平打下良好基础。通过项目的自评，案件预算估计的数量基本符合基层实际，今后要进一步加强实时调整自评中绩效考核指标，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同时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省直专项、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以一级项目填报。